

股票代码：002708

股票简称：光洋股份

编号：（2014）034号

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

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4月15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2,79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¹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.9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10股派0.95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。

【注^a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15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05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，本公司总股本为132,790,000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85,906,000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¹计税标准根据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[2012]85号）、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、红利、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国税函[2009]47号）规定计算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4年4月28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4年4月29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4年4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14年4月29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（转）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（转）股总数与本次送（转）股总数一致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4月2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股东账号
1	常州光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08*****655
2	常州信德投资有限公司	08*****674
3	程上楠	00*****798
4	张湘文	01*****739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4年4月29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减 公积金转股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（%）		数量	比例（%）
一、限售流通股	99,590,000	75%	39,836,000	139,426,000	75%
二、无限售流通股	33,200,000	25%	13,280,000	46,480,000	25%
三、股份总数	132,790,000	100%	53,116,000	185,906,000	1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185,906,000股摊薄计算，2013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.29元。

八、咨询方式

咨询地址：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52号

咨询联系人：吴朝阳

咨询电话：0519-85158888-8810

传真电话：0519-85150888

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年4月22日